公司代码：603912　　公司简称：佳力图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力图	60391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健	许婧妍
电话	025-84916610	025-84916610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88号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88号
电子信箱	gaojian@canatal.com.cn	xujy@canatal.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82,459,546.99	3,262,317,104.04	1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4,172,722.35	1,885,134,876.20	-3.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0,826,457.60	242,679,339.61	32.20
利润总额	-22,250,121.24	11,119,292.10	-30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71,622.73	10,910,428.03	-26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27,498.20	4,487,103.87	-66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13,604.23	-89,811,338.79	-12.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7	0.57	减少1.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8	0.0201	-26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2	0.0197	-258.3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7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1	156,636,773	0	质押	67,334,347
安徽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70	85,078,420	0	无	
胡义参	境内自然人	1.84	9,961,160	0	无	
上海酷江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7,323,156	0	无	
谢声通	境内自然人	0.91	4,915,000	0	无	
颜玲飞	境内自然人	0.58	3,168,220	0	无	
吴辉	境内自然人	0.43	2,314,100	0	无	
王永保	境内自然人	0.42	2,300,000	0	无	
王萍	境内自然人	0.32	1,732,472	0	无	
方辉	境内自然人	0.27	1,451,22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5-09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5人）。会议由董事长何根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2025年半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5-099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现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3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64元，共计募集资金31,968.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544.9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9,423.0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11.9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011.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23号）。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9,7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及发行手续费等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71.6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28.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88号）。

3、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22.1388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127.42万元。2023年3月9日，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1,289.54万元保荐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余款人民币89,837.88万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及登记费用等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51.2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386.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02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5,748.27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5,023.92万元；2025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911.47万元，202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148.28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659.74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5,172.20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2,523.5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2,379.43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1,525.83万元；2025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09.08万元，202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1.1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5,888.51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1,526.96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966.8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

3、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3,762.6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3,297.14万元；2025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09.41万元，2025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847.56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5,172.0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4,144.70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78,359.2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分别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承接。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0年1月14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中信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决议，公司将“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中信银行栖霞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原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存储和使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将该专户用于“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0年12月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 注
中信银行栖霞支行	8110501013200603912	4,277.00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93010078801388603912	119,666,915.7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天元路支行	9320010100401700004	5,564,465.63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125,235,658.36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0年8月18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于2020年10月2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续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8110501011701566699	已注销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93010078801600000989	已注销

注：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销户。

（三）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3年4月4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新增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5年6月11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 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320104016000127945 9	3,013,100.29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320104016000127945 8	55,594,893.41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72200122000263519	59,984,582.43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76480180803000016	-	募集资金专户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	665,000,000.00	具体详见：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合 计		783,592,576.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年8月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类型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万元）	状态	实际收益（万元）
华夏银行南京建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2.25-2025.3.27	1.05%/2.27%/2.47%	4,000.00	已到期	24.90
华夏银行南京建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2.25-2025.3.27	1.05%/2.27%/2.47%	6,500.00	已到期	40.47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1.10-2025.2.10	1.30%/2.05%/2.45%	3,000.00	已到期	5.30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14-2025.5.16	1.30%/2.25%/2.65%	2,000.00	已到期	11.38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14-2025.3.17	1.30%/2.05%/2.45%	1,000.00	已到期	1.7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3.28-2025.4.28	0.85%/2.10%/2.30%	5,500.00	已到期	10.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3.28-2025.4.28	0.85%/2.10%/2.30%	6,500.00	已到期	12.4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5.4.29-2025.5.6	1.00%	5,800.00	已到期	1.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5.4.29-2025.5.6	1.00%	6,600.00	已到期	1.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5.6-2025.6.6	0.85%/2.15%/2.35%	11,000.00	已到期	19.7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9-2025.6.30	0.70%/2.0%/2.2%	8,900.00	已到期	10.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9-2025.6.30	0.70%/2.0%/2.2%	3,000.00	已到期	3.50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无。

（3）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类型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万元）	状态	实际收益（万元）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8.23-2025.2.14	1.3%/2.3%/2.65%	4,000.00	已到期	25.28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8.23-2025.2.14	1.3%/2.3%/2.65%	6,000.00	已到期	70.73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0.25-2025.1.24	1.35%/2.05%/2.65%	5,000.00	已到期	25.91
宁波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8-2025.3.26	1.5%-2.5%	40,000.00	已到期	378.08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1.29-2025.2.28	1.3%/2.25%/2.65%	7,000.00	已到期	39.81
华夏银行南京建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4.12.25-2025.3.27	1.05%/2.31%/2.51%	8,000.00	已到期	21.17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14-2025.3.17	1.3%/2.05%/2.45%	5,000.00	已到期	8.83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21-2025.3.24	1.3%/2.05%/2.45%	5,000.00	已到期	8.83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2.21-2025.3.24	1.3%/2.05%/2.45%	5,000.00	已到期	8.8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3.4-2025.3.28	0.5%-2.1%	7,000.00	已到期	2.98
宁波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4.23-2025.5.23	1%-2.25%	40,000.00	已到期	73.97
宁波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4.23-2026.4.14	1%-2.4%	20,000.00	正在履行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4.23-2025.4.30	0.80%/2.65%/2.85%	10,000.00	已到期	5.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5.9-2025.5.27	0.80%/2.6%/2.8%	10,000.00	已到期	12.82
宁波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5.28-2026.4.14	1%-2.4%	15,000.00	正在履行	-
浙商银行盐城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6-2025.9.5	1%/2.2%/2.65%	14,000.00	正在履行	-
华夏银行南京建邺支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5.6.9-2025.12.9	1.30%	10,500.00	正在履行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12-2025.7.11	0.65%/2.1%/2.3%	7,000.00	正在履行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御道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18-2025.6.30	0.65%/2.1%/2.3%	2,900.00	已到期	2.0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一）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通过项目建设，公司将对原有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进行升级和完善，并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和设立区域分公司和售后服务机构。公司按区域将市场划分为华南、华东、华北、华中、西南、西北、东北等七大板块，选取区域内的核心城市作为区域中心，以开拓和协调区域内营销工作。公司计划在各区域中心建设营销中心，长期上看降低了公司日常运营成本。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二）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公司拟装修改造现有办公楼的部分共计4,000平方米的区域，同时购入各项研发、测试设备、应用软件及公用工程设施，引入新增研发人员用于该研发项目建设，主要研究方向为IDC机房一体化解决方案、磁悬浮冷水机组、机房空调、热管系统等核心产品的性能优化升级以及机房专用空调热器效率提升方面的基础课题，项目建成后形成以低温风冷冷水机组实验室、震动实验室、噪音实验室为核心的3大实验室，辅以EMI/EMC检测中心和机房一体化体验中心。项目有助于公司不断保持和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对供应商的付款安排，2020年支付了供应商尾款，截至2020年9月30日，对该项目的相关款项已全部支付完毕，节余募集资金为144.45万元，公司将该项目予以结项。

出现项目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较好的控制了采购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决议，公司将“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中信银行栖霞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原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存储和使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将该专户用于“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已建设完成，并顺利完成通电，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公司将根据联调验收情况，按照协议约定陆续支付相关进度款。截至2025年1月22日，节余募集资金为4,965.72万元。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出后，其募集资金专户将进行注销处理，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将随之终止。2025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出现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较好的控制了采购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公司募投项目“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净额为29,328.40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5,888.51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88.27%；

2、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出于资金使用的效率和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使用了部分自有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此外，项目工程及设备支付周期较长，部分质保金、合同尾款等款项尚未达到支付条件，尚未支付完毕；

3、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原因

①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

该项目拟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和厂房基础上，对原有机房空调生产基地改造升级，同时新建机房空调和冷水机组产品线生产基地。由于政府对公司所处区域土地规划进行调整，导致该项目投资进度有所延迟。

②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该项目部分投资需要在“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基础上进行投资建设，由于前述项目推迟，导致该项目投资进度亦有所延迟。

③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营销布局等因素做出的，由于经济环境的变化、业务战略、市场业务区域、人员结构的调整等原因，该项目投资进度有所延迟。

（2）审批程序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将“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4月1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2、“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建设内容

（1）“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建设内容的原因

该项目建设系为了完善服务网络的覆盖、加强服务能力，制定具有针对性的服务体系和服务规范，从而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以提升客户满意度。但由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间较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情况不断变化，各销售区域实际投资需求也在变化，因此本次调整系根据业务实际拓展需求相应调整项目内部投入结构。本次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及投资方式的变更，也不涉及项目总投资额及实施期限的调整，仅对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

（2）审批程序

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营销服务网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19年9月4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3、调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延长实施期限

（1）调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原因

公司充分、谨慎考虑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及项目的稳定性，决定通过新取得土地实施募投项目并相应调整“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由于新取得土地事项涉及前期政府报批、土地征收以及未来土地招拍挂和办理土地出让等手续，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导致项目投资进度亦有所延迟。

（2）审批程序

2021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将“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年2月22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4、延长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1）延长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原因

公司通过与当地政府积极沟通，已确定了首发募投项目拟用地，签订了相关意向性协议并已支付土地预付款。目前，当地政府正在开展相关土地招拍挂的前期工作，由于新取得土地事项涉及前期政府报批、土地征收以及未来土地招拍挂和办理土地出让等手续，土地招拍挂及规划建设审批程序需要约6个月时间，在前置建设审批完成后，项目施工建设周期约为12个月。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

（2）审批程序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2023年1月5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5、变更部分